金乡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金乡县农业农村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金乡”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jinxiang.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金乡县农业农村局联系（地址：金乡县奎星路北段，联系电话：0537-6552700）。

一、总体情况

2024年金乡县农业农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县各级规定的各项要求，按照市、县统一部署，围绕农业领域，强化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准确公开透明发布政府信息，及时回应关切、解释疑惑，适应新时

代的新变化、新要求，不断提高公开质量和实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 年，金乡县农业农村局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131 条,其中部门文件 2 条，决策公开公告公示 44 条，财政信息 4 条，政务公开组织管理 3 条，建议提案办理 8 条，部门会议 3 条，公共服务 3 条，“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5 条，行政执法公示 16 条，行政处罚决定 11 条，重点领域（乡村振兴和涉农补贴）27 条，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1 条，基层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1 条，年报图解 2 条，政府集中采购情况 1 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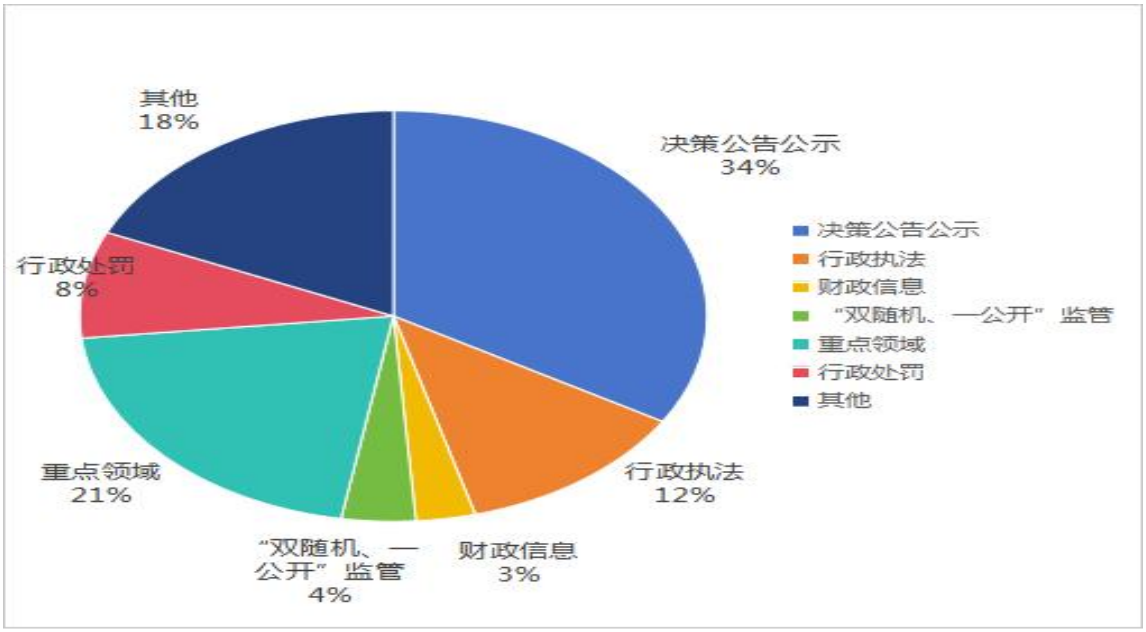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度我局受理依申请公开办件 4 件，均已按时规范答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落实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机制。严格遵循“谁公开谁审查、谁审查谁负责”和“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按期公布相关信息，确保按时完成年度政府信息公开任务。二是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严格把好政治关、法律关、文字关，做到先审后发，重点稿件反复核校，及时发现和纠正错漏信息，确保发布信息的准确性和严肃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发挥政府网站平台的积极作用，及时发布乡村振兴、涉农补贴等信息，确保信息互动及时、权威、有效。加强网站内容管理，持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规范发布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对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加强动态管理，按要求及时更新，重要信息及时转载，避免出现栏目空白等问题。

（五）监督保障情况

加强信息公开的常态化监督管理，全面落实监督岗位责任，定期检查信息公开内容更新情况，做好日常信息发布逐级审核，确保信息的时效性、可靠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675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7		
行政强制	2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0	0	0	0	0	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4	0	0	0	0	0	4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	0	0	0	0	0	0	

	其他处理	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4	0	0	0	0	0	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仍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主要表现在：一是与业务科室缺少沟通，不能及时更新信息；二信息更新不及时：部分政务信息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节点更新，导致公众获取的信息滞后，影响政府公信力和决策参考价值。

下一步，我局将聚焦政务公开工作中的问题短板，锻长补短。一是加强与业务科室沟通交流，及时采集、发布重点领域信息，做好栏目信息整合工作。二建立严格的信息发布时间表和审核流程，明确各部门信息更新职责，对更新不及时的部门进行问责；利用信息化手段，如设置自动提醒功能，确保信息按时发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收费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未收取相关信息处理费。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县农业农村局按照县委、县政府统一要求和部署，明确公开重点和标准，重点加强乡村振兴、涉农补贴、政策发布解读与回应等信息的发布工作，建立严格的信息发布时间表和审核流程,促进政务公开工作良性发展。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4 年，金乡县农业农村局共承办政协提案 4 件，截至目前，办复率 100%。其中建议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正在解决的 4 件，占建议总数的 100%。未承办省市政协委员提案。

2024 年，金乡县农业农村局共承办人大代表建议 3 件。未承办省市人大代表建议。

（四）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2024 年，县农业农村局强化日常培训，开展问题清单化整改行动，强化督促落实到位，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有序开展，形成可复制、可推广、可考核的基层政务公开工作规范。

（五）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